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014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郸建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21邯郸建投MTN001”）和“2022年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2邯郸建投债/22邯建投”）进行了信用评级。2025年6月24日，东方金诚对邯郸建投及“21邯郸建投MTN001”和“22邯郸建投债/22邯建投”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1邯郸建投MTN001”和“22邯郸建投债/22邯建投”信用等级均为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年12月25日，公司发布了《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邯郸市委组织部《关于张继伟同志任职的通知》（〔2025〕414号），提名张继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协商，同意选举张继伟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公告称，上述相关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的有效性产生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新任董事长已正式就职并履行职务。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1邯郸建投MTN001”和“22邯郸建投债/22邯建投”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2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